



如何聯繫僑居海外的佛教徒？

本刊第二次讀者筆談會

編者的話

今天本刊第二次的讀者筆談會，討論的主題是「如何聯繫僑居海外的佛教徒」？

關於這個問題，中國佛教會當局，曾經因此次返國訪問的非華佛教居士林之建議，要求召開東南亞華僑佛教徒會議，而邀請了內政部、僑委會以及在臺北的佛教界諸大德先進，舉行過一次座談會，並且內政部長王德溥氏也非常贊助，不久便在臺北善導寺召開了籌備會議，會中對海內外佛教徒之加強聯繫，及佛教文化交流，互派訪問等事，發言甚詳，頗多寶貴意見。會後復推定：印順、道安、鍾伯毅、李子寬、張劍芳等為章程起草委員會委員，並積極推行籌備事宜。

本來，已經在積極籌備中的聯繫工作，似已毋需本刊再作筆談的必要，但是中佛會的籌備工作，究竟進行到什麼地步，並無詳細報導，而佛教界熱心人士，多表關懷，為了普遍給各方面人士有發表意見的機會起見，由是利用本刊筆談園地，公開徵稿，承各地熱心僑教的大德同道，惠賜高見，經整理發表於后。

來稿仍以收到先後為序。

一、金義楨居士

新莊讀者·十月廿一日

如何聯繫的先決條件

本刊所舉辦的第二次讀者筆談會，討論的問題是如何聯繫僑居海外佛教徒；這是當前不論整個國家或佛教都是極迫切需要推行的問題。在國家來說，今天中國正在領導世界執行反抗暴的艱鉅任務，而這反共的工作是全面總體性的；華僑是全面的一環，當然要與之聯繫；在這方面幾年來政府已做得很多而且做得很好。在佛教來說，我們除掉同是全面之一環外，更重要的是中國大乘佛教思想，正好仰賴僑居海外各地的佛教徒向各僑居地弘傳。試想用這樣的弘傳方法，不但可以減少我們不少的人力和財力，而所收的功効，一定會比我們等到培植好各地的弘法人員所弘揚的成就要大得多。因為事實上赴海外弘法並不是講兩次經，舉辦兩次皈依和受戒，就算已經建立好大乘佛教的新道場。實際上怎樣領導他們深入經藏去研究，依教奉行去實踐，這許多步步都需要人才來做帶頭示範作用；就是除去人的問題還有很多技術和經濟上的問題，老實說，決不是今天我們的現有力量 and 短時間的訓練所可以肩負的。假使能

運用到僑居各地的佛教徒力量，不僅是時間上我們可以佔得很多便宜，就是經濟和技術都可省去我們不少的外匯。要想達到這個目的，就得看我們怎樣來做這個聯繫的工作。

談到「聯繫」，不免就使人想到在今天中國佛教界的情形，究竟應該由誰來負擔聯繫中心的責任？假使沒有一個聯繫的中心，海外各地的佛教徒，他們又向祖國的誰來聯繫？當然政府中的各僑務部門都可負擔這個工作，事實各僑務部門也確實在做這一類工作；但是他們所做的聯繫工作是策重在反共的大業上，並不會管到弘傳大乘佛教上呀！政府聯繫的對象是全體華僑，而不是僑居海外的佛教徒呀！再說這幾年來，從許多回國的僑團中，雖也有許多是僑居海外的佛教徒；由於回國時間的短促，和政府預排定的日程；再加上我們本身沒有一個可以負擔聯繫的中心，也沒有一個用短時間可以予人瞭解的佛教機構；他們又從那裡去接觸到幾多祖國的佛教呢？假使有的話，也只不過是各地個別的歡宴罷了。這樣對感情的交流來說，我們不能否認他的價值；但是對整個佛教的策略來說，那就差得太遠了。所以我說要去聯繫僑居海外佛教徒，先應該怎樣樹立聯繫海外佛教徒的中心；

應以全副精力鑽研甚深的佛法，弘揚於世界，教化眾生脫苦為唯一職責，那可做「種植」「販賣」等事，而與世俗的人爭利呢！這樣看來，以前有人主張和尚要種田，美其名曰「農禪」，主張和尚要做工，美其名曰「工禪」，更有人主張和尚參政，都是不合佛法的。要知和尚從事弘法利生的精神生產，其貢獻遠在農工等物質生產之上。所以佛陀主張和尚應從事崇高的精神生活，不可追求物質，並不是教世俗的在家人都放棄農工等生產。和尚以佛法的精神食糧供養給世人，世人以飲食、衣服、臥具、醫藥等物質供養給和尚，這是很合經濟學上分工原則的。但和尚受世人四項供養，應適量知足，不可蓄積而有增長貪慾之患。（待續）

預約釋迦佛陀畫傳者

- 瑞今法師一百本。楊乘光五十本。煮雲法師三十本。林長清十本。張啓明各二十本。曾玉暉十六本。悟稱十五本。明修法師、葉天護各十一本。熊炬明、郭自得、林月仙、王維守、邱周月華各十本。蕭見德、陳煌琳各五本。李清水四本。宋郁蘭、張福祥、尤彩華、葉丑、鍾永吉、楊金全、善照法師、青林法師、鄭偉聲、杜芳洲、許文言、顏傳枝各二本。鍾德生、張國光、羅雲忠、王承先、陳金明、黃萬祥、吳敬軒、蕭寶炬、麥肇青、楊欽生、林振海、林振培、李福民、王光吉、莊傳沛、雷通明、姚素高、戴添丁各一本。（恕不稱呼）

使海外佛教徒產生對祖國的佛教有必要的和值得的依歸性。換言之，我們這個中心要有一套完整的計劃。不問在教理行果都能給海外教友起皈依的作用。有的並不儘是名山大剎，和信眾存放骨灰的靈塔；使他們回國觀光中，除掉遊山玩水以外，也可看到許多培養佛教人才的教育機構，以及在到處可以看到福利人民的社會事業。聽的並不是相互攻訐的閑話，而是彼此讚揚的稱嘆。使海外教友感覺祖國的佛教不僅是屬於理論，可貴處是難得的實踐，而這許多設施是我們經常的工作，並不是屬於有時間性的模型。這樣才能進一步談到怎樣去推行文化交流，相互訪問等等的事情。否則除掉有個別的佛教團體能夠供給海外歸僑教友觀摩外，試問我們整個佛教究竟有些什麼可以供人觀光的呢？我相信政府今日正在竭力宣揚自由中國一切進步成果的時機，佛教的進步當然也值得介紹給一切海外歸僑和外賓；為什麼幾年來很少看到有關這類的報導，為什麼政府從來沒有把參觀佛教的活動列入各僑團的訪問日程呢？這許多都值得得今天我們檢討的問題。將來不問這個聯繫中心機構，是由中佛會來負責；抑或是由中佛會指定專人來組織建立。總之必須要有統一的機構，統一的準備，統一的辦法，這樣才能吸收僑居海外各地佛教徒對祖國佛教的向心力，才能弘傳中國大乘佛教到海外各地。才能增強政府反共政策之一環，而完成復興的大業。

二、詹淑敏居士

——臺北讀者·十一月十五日

一、促進聯誼會的成立

看了題目就使人聯想起前次非華佛教居士林回國訪問團施性統、劉梅生居士所倡議的「海內外佛教徒聯誼會」。並已在善導寺舉行了籌備會議。聞該次參加會議的僧俗大德都是教內極為知名的有力人士，當時情況熱烈，公認該團此項宏舉確極必要。但自該團陸續賦歸，忽焉秋風蕭瑟，聯誼會的籌備組織似乎沒有了下文。我們希望非華居士林大德一本初衷排除萬難，再接再厲地計劃促成；中佛會當局應顧及本身的立場呼籲僑居泰國、日本、緬甸、高棉、越南、香港以及東南亞各地區的佛教徒熱烈響應，同心協力，襄助斯成，庶使健全的一自由中國海內外佛教徒聯誼會正式成立。則此一團結數千萬華僑佛徒的偉大任務，不但我們佛教徒精神團結得到了有力保證，反共抗俄的意志集中，力量集中，在心理建設上，亦成立了一道堅強的屏障。

二、完整清淨的道場

我們在建議組織所謂「訪問團」——宏法團——類的團體出國前往僑區各地宣揚佛法，慰問僑胞，聯絡感情以前，必須先有幾座像模像樣的寺院和招待所給遠道歸國的教友有個參拜和歇脚之所。拙意並不是說在目前的情況下，一定要蓋幾家富麗堂皇的大寺院專供展覽之用；至少，需要整頓幾家略具規模，够稱得上清淨，莊嚴的地方來招待遠賓。試想，號稱臺北首刹，中國

佛教會「借在地」的善導寺尚且殘缺不整，其他各寺院如何能登大雅之堂？

滿懷欣奮歸來的教友，下榻在租金昂貴的旅社，參拜在齷齪不整的寺院裏，不但缺少宗教氣氛，無疑給他們當頭澆了一盆冷水、失望而歸，在祖國觀光所帶回去的印象若只是「原來如此」。則今後家勢必裹足不前。所以，努力促請政府發還佔用寺廟的問題，實在是在每一位佛教徒應盡的責任。如果這個問題沒有獲得合理的解決，我們不知道：國家的觀光事業如何發展？僑居海外的僑胞如何聯繫？（如何給人家感到賓至如歸？）

三、佛教徒自重

現在我們中國佛教的遭遇，可以說一句「災情慘重」。遙望前程真是任重而道遠，難關重重的了。凡是我們教友都應為了佛教深入人間而深自檢討，深自覺悟。諸如目前極少數名聞利養的「佛教人士」為了爭奪寺產，不惜開爭纏訟，尤其非僧非俗等等不莊重的行徑，殊失佛教徒應有的風度。這種新聞一經報紙渲染，繪影繪色，不但貽社會人士以佛教一如此這般的貶病，更給遠居海外的廣大教友發生強烈的反感，致使整個佛教蒙受重大的不利。我想這是我們和僑居海外的佛教徒所同樣感到遺憾和痛心的。

還有接待僑胞，最好要把眼光放遠些，不要把歸國僑胞當做施捨的對象，即使僑胞自動發心，也要有個限度。據說這次菲律賓居士林回國訪問團在臺北某大寺做三天佛

事，超薦大陸死難軍民同胞，共化了一萬餘元，這個驚人的數字，難怪某僑胞要嘆為觀止了。

諸如此類，佛教徒要自重，要有犧牲精神，為了超荐大陸死難同胞，為了歸國僑團作客歸來，犧牲一點又何妨呢！

三、道安法師

十中佛會常務理事

十一月十五日

一、開章明義

關於「如何聯繫僑居海外佛教徒」問題，此事在我腦海已盤旋了許多時了，久想撰一專文討論，今既承函詢意見，只好略敘管見，就正讀者了。

二、聯繫工作第一課

本年七月，「菲律賓佛教居士林回國觀光團」回國後，曾由該團邀同中國佛教會，修訂中華大藏經會三團體發起，召集「中華民國海內外佛教徒聯誼會」座談會與籌備會多次，並已向內政部核准備案，目前有主張立即召開成立大會，惟本人與非團顧問劉梅生居士等，均認為時間過於倉卒，籌備期間太短，聯絡工作不够，急於成立，參加者諸在海外，難以如期趕來，反而不美，我們以為最低限度，先使各海外僑區佛教團體名流，應該知有此事，從事通訊聯絡着手，待其對本會宗旨明瞭，且加入本會會員後，再定期召開成立大會。這一席話，與本問題有關，所以特附於此。

三、聯繫工作進行的步驟

我認為聯繫工作的進行，應當

分爲下面幾個步驟：

1. 由中佛會會同外交部，僑務委員會，向我僑居國從事僑胞中有關佛教寺院、社團組織、個人信仰佛教者加以調查。其調查方式，先製定表格，依格填好，送僑委會或所在地駐外使館等，轉送中佛會，加以統計。此項，中佛會正在擬辦中。

2. 由各佛教雜誌，自行試製「海外信佛僑胞寺院、社團、個人」登記表，填好後，可逕寄中佛會彙收。

3. 立即組織「中華民國佛教訪問團」，逕行訪問我海外佛教僑胞，從事聯絡感情，交換佛教文化，交換傳教意見，加強聯繫，報導祖國佛教進展情況與大陸佛教之慘痛實情，並攜帶入會表格，隨時隨地調查，加以填好蓋章，訪問團並可代收入會費。

四、訪問團組成份子

可分爲多方面的：中國佛教會，修訂中華大藏會，佛教雜誌界，臺省籍比丘、長老界，均可互推一人至二人，全團至多不要超過七人為佳。設團長、團員、交際、財務、秘書、顧問等名稱，海外知名之大德居士，皆聘爲顧問或名譽團長。

五、經費的來源和用途

訪問團的經費來源，應完全以自備私費不受政府津貼爲原則，經費用途，分爲旅費、禮物、（送佛教團體之禮物如大藏經、刊物）印刷、船機車票等費用，凡收各團員入團費均以公開方式公布之。凡收受僑胞之禮金（如收歸依供養等）

，無論團長、團員私入，悉皆歸公，由財務登記，統一開支，餘剩，待歸國結束時，加以平分，以符「利全同均」之旨。

六、準備工作

在訪問團組成後，未出國前，必需要做許多準備工作：

1. 蒐集編印祖國佛教畫集——中華民國佛教畫集，中華民國佛教之近況等，這些集子，要用上等銅版紙精印，其間加印七彩者，則不可省錢，務使僑胞與國際佛教友人見而生喜慕之心。

2. 各種佛教文化、建築、教育（佛教教育與佛徒辦之社會教育）佛教活動等各項統計圖書……

3. 蒐集佛教界所有出版物，分套携送僑團存念。

4. 蒐集有關大陸佛教被逼害之實際情況，加以統計，印成小冊，分發僑胞，以便明了自由區與不由區之分別。

5. 購買祖國名貴土產，分送海外教界長老居士受用者（如茶葉、方糖、薈子等引起其睹物懷念祖國之思。）

七、代僑胞佛弟子申請回國觀光

所到之處，如有欲隨團或先後回國觀光者，訪問團必須就近向駐該地使館代爲申請，辦理回國等手續，做到服務精神。

八、訪問地區

茲就個人記憶所及，有下列區域，必需訪問者：菲律賓、新加坡、泰國、高棉、寮國、越南、緬甸、錫蘭、印度、紐約、檀香山、日本、韓國、香港、澳門等十五地區

九、訪問時間

訪問期間以六個月爲限。

十、訪問附帶工作

訪問時除聯絡僑胞中佛教徒外，應大作宏法工作，訪問各國佛教領袖，社會名流，及政府首長等，以開展我佛教之國民外交活動。以上是我個人對「如何聯繫僑居海外佛教徒」的一點意見。

四、道源老法師

——中佛會常務理事

十一月二十日

接讀時英居士手書，囑予參加「筆談會」。謹就原已擬定之題目「如何聯繫僑居海外佛教徒」，略申建議，俾作參考。

一、關於「文化交流」者：應由臺灣現在出版言論正確之佛教雜誌，盡量向海外推銷。因爲雜誌的內容：文筆淺顯，較諸經論，容易了解。材料新鮮，容易引發讀者興趣。繼續出刊，可以不斷供給佛教知識。但有一最大的障礙，即是郵費太貴！尤其是航空郵費更貴！因之提高了刊費，增加了海外讀者的負擔，這實在是向僑胞介紹佛刊的一大阻力！解決困難的辦法：應由雜誌社預算每一分雜誌連郵費需價若干？徵求國內的大心施主出價訂購，指定贈閱某國華僑。這個辦法若能辦得通，則對於「文化交流」之工作，實可推進一步。

二、關於「互相訪問」者：聯繫海外內外佛教徒，則必須互相訪問，藉以聯絡感情，增多了解，交換知識，共謀振興佛教。我們應當由

中國佛教會主動組織一個「環球佛教訪問團」。或者先組織一個「東南亞佛教訪問團」。這一件工作的障礙，尚在於中佛會的財政困難！解決困難的辦法：一則可以由中佛會申請政府津貼旅費，我們雖然是佛教訪問團，實際是替政府聯絡僑民，賢明的政府當局一定會見到這一點，而樂於補助的。再則可由中佛會聯絡各國佛教團體，由他們邀請我們出國講經，旅費由他們分段負擔。比如由臺灣到香港的旅費，由香港負擔，由香港到非島的旅費，由非島負擔。如是則舉步易舉，可以克難成功。據聞海外佛教同仁，都在熱望着自由中國的大德們出國弘法，只待有人發動而已。至於歡迎各國華僑佛教徒回國觀光的辦法：一方面應由中佛會聯絡僑務委員會，與以協助，資其便利。一方面應由國內同仁儘自己所認識的海外佛友，盡量通訊聯絡，促其回國觀光。海外佛教團體回國愈多，愈能增加國內佛教的聲望！愈能促進國內佛教的振興！智者當以斯言爲不謬。

三、關於「組織聯誼會」者：就予所知者，現在有兩個組織：一、由中國佛教會，中華藏經會，及菲律賓佛教居士林，三個團體聯合發起的「海內外佛教徒聯誼會」。曾在臺北善導寺開過一次籌備會，尚未正式成立。二、由中佛會單獨組織的一個「佛教國際委員會」，亦尚在籌組中。這兩個會的名字雖然不同，而性質目的完全一樣。我們希望它趕快成立起來，展開實際聯誼的工作。

四、關於「訪問團的接待和嚮導者」：「嚮導」不難，難在「接待」，臺北幾座有名的大寺，如善導寺、東和寺、臨濟寺、東本願寺、西本願寺等，都被軍隊、機關佔駐！想設備一處「華僑佛徒招待所」而不可得。好在僑委會可以招待，我們只有拜託僑委會代為設法安置了。

五、關於「錢財」者：大家都說：佛教徒之所以不能辦事，不是不能，只是沒錢。愚意：不是因為沒錢，只是因為沒人！並不是沒人，而是因為沒有熱心的人！亦不是沒有熱心的人，只是因為熱心的人太少！更不是熱心的人太少，而是因為熱心的人不能團結一致！！凡是為佛教熱心的人，果能團結一致，即易籌得錢來，有了錢亦就好辦事了，聯繫僑居海外的佛教徒，何難之有！

五、董正之居士

立法委員·十一月廿日

加強海外教胞的聯繫，是我多年願望，因此，對這次筆談，想提供一點淺見。

在未說明如何聯繫的辦法前，先要講明海外教胞是那些。其次，再講為什麼要加強聯繫？然後談到本題。

關於海外教胞，我們可分遠期和近期兩部份。遠期是指原有僑居海外的教友；近期是指匪竊大陸後，逃出跌幕，散處海外的教友，特別是港澳和南洋的僧尼。

為什麼需要進行聯繫？我想有下列幾點理由：

1. 為弘揚大乘佛法，淨化世界人心；

2. 為發展佛教文化，促進佛教慈善事業；

3. 為溝通海內外佛教消息，藉資觀摩砥礪；

4. 為加強國民外交，裨益政府反攻；

5. 為準備克復大陸，重建中華佛教。

根據這幾點大目標，我來說明如何進行聯繫工作。

1. 由中國佛教會分區委託調查人員進行逃出匪區剛正僧伽及居士之登記：譬如香港可委託優曇法師、覺光法師、大光法師、陳靜濤居士負責；泰國可委託中華佛教社、龍華佛教社負責；非國可委託普賢學校負責；日本可委託清度法師負責。

2. 交換海外佛教書刊，由各地印經處、雜誌社、佛學院、組設佛典流通站。

3. 海內外互相禮請法師大德弘法講經。

4. 編修中華大藏，佛教人名大詞典，中華佛教通史、世界佛教史、等重大文化工作，特約海外各地教內大德擔任編撰。

5. 由菩提樹月刊增闢海外通訊，報道海外佛教消息，交換弘化意見。

6. 由中國佛教會訂期召開海外佛教徒聯誼大會，組織中華海外佛教聯誼大會，成立合法聯合機構。是否有當，還請海內外諸大德指教！

附帶還有兩點說明，加強聯繫

海外教友，一、未來登記不收會費；二、臺灣各佛教團體，最好不發捐冊，向海外募捐。

六、結語

謝詞各位寶貴的意見，茲分述各位賜教各點，來結束這第二次的讀者筆談會。

棲蓮精舍的金義楨居士，以先樹立聯繫海外佛教徒的中心，使海外佛教徒產生對祖國佛教有值得依歸的信仰，而這個中心不僅是理論的，乃是實踐的；不是有時間性的模型，而是經常的工作。然後才能進一步談到文化交流，相互訪問。

詹泓敏居士提出三個要點，認為第一應先促進聯誼會的成立，第二、必需要有家像樣的清淨道場以供瞻禮，並且要準備接待僑胞的招待所以供歇腳。第三、國內佛教徒要自重和檢討，勿給歸國僑胞帶着不良印象回去。

編者對詹居士所說的第二點，

頗有同感，不說別處，單說我們臺中，這次非華居士林來訪，因為進社地方太小，沒法招待住下，只好仍舊借宿旅館，幸而陪客南遊的幾位大德，預先已有別的寺廟約好接去休息，但這終使我們感覺很慚愧，不能盡到地主之誼的一大缺憾！

道安法師和道老法師應編者邀約，給我們很詳細的指示和意見，使這此筆談會特別充實，這是編者應該感激的！

最後，本刊讀者董正之居士的意見，他把海外教胞分為遠期和近期的兩部份；並且指出為什麼要進行聯繫的理由，舉列五大目標，分別說明如何聯繫的方法，並主張登記不收會費，臺灣佛教團體勿發緣簿，確是極有見地的建議。

綜合各位意見：宜速整頓內部，收回佛教道場，樹立聯繫中心，並積極籌備組團出國訪問，召開海內外佛教徒聯誼大會。

第三次讀者筆談會

歡迎投稿

- 一、討論專題：如何佛化家庭？
 - 二、討論範圍：讀者自擬。不受上期所載要點限制。
 - 三、來稿字數：每人以千字為限（但如有高論不在此限）
 - 四、截稿日期：十二月二十日。
 - 五、發表日期：六十二期本刊。
 - 六、稿 酬：暫以發表之本刊二冊為酬。
 - 七、注 意：一、來稿註明「讀者筆談會」稿
- 二、來稿請用有格稿子書寫。

★ 筆談園地是屬於讀者的，請多多利用！ ★